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止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增加／ (減少) (%)
收入	2,762,358	1,518,735	81.89
營業利潤	273,197	257,052	6.28
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虧損)	151,539	(10,220)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18,129	108,593	8.78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2.59	2.38	8.78

業績摘要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未經審核的合併中期業績。此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檢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2,762,358,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81.89%；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約人民幣151,53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161,759,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18,12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8.78%；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59分，增加約8.78%。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星級酒店和經濟型酒店收入增加，以及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收購了共同控制實體IHR集團後按比例合併了IHR集團50%的收入，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的收入上升幅度較大。

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資訊摘要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762,358	1,518,735
銷售成本	5	<u>(2,108,370)</u>	<u>(1,163,761)</u>
毛利		653,988	354,974
其他收入		121,658	267,272
銷售及行銷費用	5	(103,766)	(74,683)
管理費用	5	(382,098)	(280,255)
其他費用		<u>(16,585)</u>	<u>(10,256)</u>
營業利潤		273,197	257,052
融資成本		(39,415)	(19,049)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u>40,085</u>	<u>31,194</u>
所得稅前利潤		273,867	269,197
所得稅費用	6	<u>(49,804)</u>	<u>(52,291)</u>
本期利潤		<u>224,063</u>	<u>216,906</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8,129	108,593
非控制性權益		<u>105,934</u>	<u>108,313</u>
		<u>224,063</u>	<u>216,906</u>
本期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7	<u>2.59</u>	<u>2.38</u>
股息	8	<u>—</u>	<u>—</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224,063	216,906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總額	(1,261,958)	1,116,453
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總額	—	(75,6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稅項	315,490	(260,209)
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資產重估盈餘	—	3,326
其他綜合總(虧損)/收益	<u>(946,468)</u>	<u>783,951</u>
本期總綜合(虧損)/收益	<u>(722,405)</u>	<u>1,000,857</u>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股東	(410,922)	559,323
— 非控制性權益	<u>(311,483)</u>	<u>441,534</u>
	<u>(722,405)</u>	<u>1,000,857</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06,818	5,973,615
投資物業		4,808	4,887
土地使用權		1,099,479	1,110,457
無形資產		471,882	54,419
聯營公司投資		287,003	254,96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796,892	3,038,7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353	36,36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10,660	—
		<u>10,328,895</u>	<u>10,473,451</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84,886	—
存貨		70,828	50,961
其他流動資產		—	11,9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531,137	312,786
受限制現金		228,835	452,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5,864	1,460,381
		<u>2,311,550</u>	<u>2,288,407</u>
資產總計		<u>12,640,445</u>	<u>12,761,858</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	4,565,000	4,565,000
儲備			
— 擬派股利	8	—	91,300
— 其他		1,885,868	2,971,396
		<u>6,450,868</u>	<u>7,627,696</u>
非控制性權益		<u>2,133,159</u>	<u>2,016,991</u>
權益總值		<u>8,584,027</u>	<u>9,644,687</u>

	附註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531,376	655,2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5,368	756,68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u>11,707</u>	<u>—</u>
		<u>1,988,451</u>	<u>1,411,895</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1,427,310	1,225,378
應付股利	8	91,300	—
應付所得稅		56,703	58,110
借款		<u>492,654</u>	<u>421,788</u>
		<u>2,067,967</u>	<u>1,705,276</u>
負債總計		<u>4,056,418</u>	<u>3,117,171</u>
權益及負債總計		<u>12,640,445</u>	<u>12,761,858</u>
流動資產淨值		<u>243,583</u>	<u>583,13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572,478</u>	<u>11,056,582</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訊摘要附註

1 組織、重組和主要業務

本公司(前稱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六日成立為國有獨資公司，並一直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國資委」)或其前身直接管理和控制。根據二零零三年六月進行的企業重組，上海國資委指定本公司歸入成為錦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錦江國際也是由上海國資委直接管理和控制的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錦江國際將其於本公司5%權益分配至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市華亭(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本集團同錦江國際及其下屬其他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以及上海國資委所管理和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了一系列的企業重組(「重組」)。通過該重組，本集團自上述公司取得了若干從事酒店相關業務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權益；並把若干從事非持續業務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權益劃轉予錦江國際。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改用現有名稱，並根據中國公司法，把其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實收資本及儲備人民幣3,300,000,000元轉換為人民幣3,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通過在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共新發行1,26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由此，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4,565,000,000元。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和美國從事酒店投資和營運以及相關業務。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訊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訊，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該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本財務資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會計政策的詳情載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內。

下列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必須採納之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 — 業務合併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有些重大更改。例如，購買業務的所有付款必須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利潤表重新計量。個別收購基準有不同選擇方案，可按公允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應按取得控制權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其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並在利潤表確認利得／虧損。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必須支銷。此修訂將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使用。

此項修訂準則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完成的對IHR集團的併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生由於併購IHR集團產生購買成本人民幣36,702,000元，該併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完成。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並未於二零零九年採納，該購買成本已於二零零九年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資本化，但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時予以追溯費用化，並將對比期資料進行重述。發生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併購成本人民幣11,757,000元已記錄在本期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中。

由於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故其需要同時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呈列，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利得和損失。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主體內的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利潤表中確認利得或損失。

下列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必須採納但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7「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目前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非現金分派。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的修改)，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此修改與本集團無關，因為本集團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行編製者。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合資格套期項目」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目前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套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目前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公佈了第一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8)的年度改進計畫。涉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的改進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零九年五月公佈了第二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的年度改進計畫。所有改進由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起生效。

下列是已發出但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仍未生效的新準則，而其中部分為本集團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24(修訂) — 「關聯方披露」

此修訂引入香港會計準則24有關政府相關主體之間和與政府進行交易的所有披露規定的豁免。本集團提早採納政府相關主體豁免。此修訂亦澄清和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但本集團未提早採納此修訂部份。

下列是已發出但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仍未生效的新準則、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針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有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會計處理。該準則不需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前應用，但可提早採納。本集團仍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全面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9「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澄清了當主體與其債權人重新商討其金融負債的條款，而債權人同意接納主體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以全部或部分消除該金融負債時的規定。此解釋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對首次採納者的比較資訊披露的有限度豁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的修改)，為首次採納者提供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的修改中所列的相同過渡條款，涉及豁免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對新公允價值披露規定的比較資料。此準則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一零年五月發出第三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的年度改進計畫。所有改進在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生效。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訊。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董事會通過審閱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經營分部績效和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這些報告作為劃分經營分部的基礎。

在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完成後，錦江國際酒店管理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將不會對本公司擁有的星級酒店收取管理費。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將先前的星級酒店管理分部與星級酒店分部進行了合併，並對分部資訊的比較資料進行了重新列示。

收購IHR集團50%的權益後，董事會將海外酒店作為一個獨立的分部進行績效評估。

董事會依照以下五個主要報告分部來評估績效：

- (1) 星級酒店：擁有、經營和管理星級酒店；
- (2) 經濟型酒店：經營自有的經濟型酒店，以及特許經營其他方名下的經濟型酒店；

- (3) 食品和餐廳：經營速食店或高檔次餐廳、月餅生產以及相關投資；
- (4) 其他境內營運：本集團內公司間融資服務和培訓與教育；
- (5) 海外酒店：海外經營全資酒店，酒店管理服務和其他相關業務。

董事會依據期內利潤來評估經營分部的績效。

(a) 營業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即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	1,213,267	902,246
— 房間出租收入	623,159	414,456
— 餐飲銷售	393,863	317,569
— 提供配套服務	60,334	48,705
— 出租收入	77,432	73,870
— 酒店供應品銷售	28,641	22,020
— 星級酒店管理收入	29,838	25,626
經濟型酒店	737,810	537,379
食品和餐廳	95,288	64,755
其他境內營運	16,205	14,355
海外酒店	699,788	—
— 房間出租收入	50,245	—
— 餐飲銷售	26,739	—
— 提供配套服務	2,011	—
— 出租收入	492	—
— 酒店管理收入	51,271	—
— 其他管理物業收入	569,030	—
	2,762,358	1,518,735

分部之間的銷售是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董事會報告的外部收入與未經審核簡明合併利潤表中收入的計量方法一致。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零售，沒有收入來源於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百分之十及以上的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

(b) 分部資訊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境內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附註4(a))	1,213,267	737,810	95,288	16,205	699,788	2,762,358
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收入	—	—	—	—	569,030	569,030
分部間銷售	947	1,289	172	35,661	—	38,069
分部銷售毛總額	<u>1,214,214</u>	<u>739,099</u>	<u>95,460</u>	<u>51,866</u>	<u>699,788</u>	<u>2,800,427</u>
本期利潤	<u>37,061</u>	<u>76,952</u>	<u>72,752</u>	<u>57,046</u>	<u>(19,748)</u>	<u>224,063</u>
其他收入	9,500	10,679	40,846	60,612	21	121,658
包括：利息收入	606	1,909	553	1,675	21	4,7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9,897)	(115,709)	(4,677)	(537)	(9,833)	(290,653)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	(79)	—	—	—	—	(79)
土地使用權攤銷	(14,121)	(2,703)	(51)	(147)	—	(17,022)
無形資產攤銷	(1,687)	(510)	(34)	(3,954)	(5,301)	(11,486)
存貨減值撥回 (附註5)	1	—	—	—	—	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回 (附註5)	352	—	—	—	—	35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計提 (附註5)	—	—	—	(11,000)	—	(11,000)
融資成本	(16,292)	(6,040)	146	—	(17,229)	(39,415)
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2,895	—	39,209	(1,237)	(782)	40,085
所得稅費用 (附註6)	(21,969)	(24,691)	(14)	(1,670)	(1,460)	(49,804)
資本開支	<u>197,714</u>	<u>126,943</u>	<u>1,413</u>	<u>489</u>	<u>1,035,221</u>	<u>1,361,780</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境內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附註4(a))	902,246	537,379	64,755	14,355	—	1,518,735
分部間銷售	<u>1,804</u>	<u>—</u>	<u>—</u>	<u>38,415</u>	<u>—</u>	<u>40,219</u>
分部銷售毛總額	<u>904,050</u>	<u>537,379</u>	<u>64,755</u>	<u>52,770</u>	<u>—</u>	<u>1,558,954</u>
本期利潤	<u>56,342</u>	<u>28,504</u>	<u>111,419</u>	<u>20,641</u>	<u>—</u>	<u>216,906</u>
其他收入	153,872	3,219	99,970	10,211	—	267,272
包括：利息收入	<u>1,255</u>	<u>749</u>	<u>216</u>	<u>2,268</u>	<u>—</u>	<u>4,48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6,461)	(81,424)	(3,035)	(401)	—	(261,321)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	(79)	—	—	—	—	(79)
土地使用權攤銷	(13,014)	(3,315)	(30)	(23)	—	(16,382)
無形資產攤銷	(1,328)	(248)	(21)	—	—	(1,597)
存貨沖減 (附註5)	(9)	—	—	—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計提 (附註5)	(80)	(3)	—	—	—	(83)
融資成本	(8,111)	(10,829)	(109)	—	—	(19,049)
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3,027)	—	35,297	(1,076)	—	31,194
所得稅費用 (附註6)	(25,456)	(8,541)	(15,319)	(2,975)	—	(52,291)
資本開支	<u>337,049</u>	<u>129,041</u>	<u>18,822</u>	<u>274</u>	<u>—</u>	<u>485,186</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境內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914,528	3,398,926	183,308	2,465,714	1,390,966	12,353,442
聯營公司投資	<u>45,160</u>	<u>—</u>	<u>189,260</u>	<u>2,635</u>	<u>49,948</u>	<u>287,003</u>
資產總值	<u>4,959,688</u>	<u>3,398,926</u>	<u>372,568</u>	<u>2,468,349</u>	<u>1,440,914</u>	<u>12,640,445</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境內營運 人民幣千元	海外酒店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5,690,685	3,352,953	188,279	3,274,972	—	12,506,889
聯營公司投資	<u>51,303</u>	<u>—</u>	<u>199,081</u>	<u>4,585</u>	<u>—</u>	<u>254,969</u>
資產總值	<u>5,741,988</u>	<u>3,352,953</u>	<u>387,360</u>	<u>3,279,557</u>	<u>—</u>	<u>12,761,858</u>

未分配成本主要包括企業費用，列入「其他境內營運」分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星級酒店分部其他收入中無處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截至二零零九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619,000元），無處置聯營公司投資收益（截至二零零九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476,000元）。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其他流動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現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收購有關各分部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已確認商譽。

資本開支包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包括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和業務合併所增加者。

5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行銷費用和管理費用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費用	670,176	512,460
IHR集團其他管理物業成本	569,030	—
出售存貨成本	313,623	217,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0,653	261,321
能源及物料消耗	224,990	185,433
營業稅、房產稅及其他稅費附加	130,819	117,428
經營租賃 — 土地和建築物	100,942	73,657
維修和維護	41,810	22,389
旅行社佣金	26,938	15,995
洗滌費	25,040	15,058
開辦費	24,074	4,867
土地使用權攤銷	17,022	16,382
廣告費	11,911	8,072
收購IHR集團交易費用	11,757	—
無形資產攤銷	11,486	1,59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準備計提	11,000	—
通訊費	8,757	7,284
交通費	8,615	5,115
交際應酬費	8,381	5,451
核數師酬金	2,845	1,889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	79	79
(撥回)／存貨沖減	(1)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撥回)／計提	(352)	83
其他	84,639	46,259
	<u>2,594,234</u>	<u>1,518,699</u>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即期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5,770	64,615
中國大陸遞延所得稅	(27,426)	(12,324)
美國即期企業所得稅	1,460	—
	<u>49,804</u>	<u>52,291</u>

除下文所述外，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各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和實施細則釐定的應課稅收入，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計提。

本公司、錦江酒店股份、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亞大家樂餐飲有限公司、上海錦花旅館有限公司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均在上海市浦東新區註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優惠所得稅稅率為22%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所得稅根據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提準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未有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美國所得稅根據本集團在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35%計提準備。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為：將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18,129	108,59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565,000	4,565,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u>2.59</u>	<u>2.38</u>

由於並無證券具有潛在攤薄作用，故此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並無差別。

8 股息

二零零九年每股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0分(二零零八年每股末期股息：人民幣2.1分)，合共為人民幣91,300,000元(二零零八年支付的末期股息：人民幣95,865,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支付。董事會未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派發中期股息)。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流動部分		
應收賬款	175,506	71,408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u>(3,071)</u>	<u>(3,749)</u>
應收賬款淨額	172,435	67,659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2,069	89,258
預付款和押金	154,465	128,094
應收股利	43,489	28
應收票據	11,391	—
其他	75,217	41,474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u>(17,269)</u>	<u>(13,727)</u>
其他應收款淨額	369,362	245,127
減：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非流動部分	<u>(10,660)</u>	<u>—</u>
	<u>531,137</u>	<u>312,786</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非流動部分	<u>10,660</u>	<u>—</u>

於各結算日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57,191	58,158
三個月至一年	13,813	9,027
一年以上	<u>4,502</u>	<u>4,223</u>
	<u>175,506</u>	<u>71,408</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流動部分		
應付帳款	188,257	177,6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7,636	109,792
應付工資和福利	251,500	238,437
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應付款	236,801	248,928
客人及買方預收賬款	207,174	183,798
已收待付IHR集團管理物業保險費	94,043	—
其他應交稅金	85,845	51,975
預提費用	74,298	25,244
來自承租人及承建商之押金	53,630	52,997
應付上海世博局款項	11,144	16,233
收購IHR集團應付款	6,844	32,128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應付款項	5,824	—
與錦江酒店股份重組應付款	1,934	11,900
收購西安西京國際飯店有限公司應付款	—	9,183
其他	94,087	67,128
減：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非流動部分	<u>(11,707)</u>	<u>—</u>
	<u>1,427,310</u>	<u>1,225,378</u>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非流動部分	<u>11,707</u>	<u>—</u>

於各結算日的應付帳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69,542	162,651
三個月至一年	11,813	8,543
一年以上	<u>6,902</u>	<u>6,441</u>
	<u>188,257</u>	<u>177,635</u>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訂合同但尚未招致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283,765</u>	<u>377,501</u>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合同租用物業、辦公室和機器，並租出酒店場地。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已確認的租金收入及支付的經營租金費用，分別在附註4及附註5中披露。

與不同承租人及出租人商定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不等，並附有續約權、增價條款及分租限制。若干物業的租金收入及租賃付款，乃根據最低保證租金或按收入水準計算的租金兩者中孰高者計算，下文的承擔則採用最低保證租金計算。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收取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51,442	151,998
一年至五年	358,530	347,845
五年以上	<u>747,962</u>	<u>787,399</u>
	<u>1,257,934</u>	<u>1,287,242</u>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63,014	227,159
一年至五年	1,018,678	900,754
五年以上	<u>2,342,796</u>	<u>2,273,545</u>
	<u>3,624,488</u>	<u>3,401,458</u>

(c) 出售成都錦和物業發展有限公司(「成都錦和」)股權事宜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成都錦和30%股權，按權益法核算其帳面價值為零。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一協力廠商(「收購方」)簽訂協定，約定本公司將向其出售所持成都錦和全部30%股權，出售價格約為人民幣17,760,000元。最終出售價格將基於成都錦和30%股權的資產評估結果同收購方進行進一步協商。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最終出售價格尚未最終確定。

12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通過發行內資股收購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投資」)及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旅遊」)

錦江國際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將獲得(i)錦江投資212,586,460股股份(佔錦江投資總股本約38.54%)；及(ii)錦江旅遊66,556,270股股份(佔錦江旅遊總股本約50.21%)(「收購」)。

上述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2,694,020,000元，本公司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於全部先決條件獲得履行當日向錦江國際轉讓本公司之前已付的保證金人民幣231,873,000元連同其銀行利息，作為現金代價之一部分；(ii)於全部先決條件獲得履行後但交割之日前向錦江國際支付現金代價餘額；及(iii)於全部先決條件獲得履行後但交割之日前以每股代價股份2.2港元的價格，向錦江國際發行與配發1,001,000,000股新內資股。鑒於本公司現時持有錦江投資總註冊股本約2.22%，故此，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將於交割後分別成為本公司擁有40.76%及50.21%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與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在本次股份轉讓前後均屬於錦江國際共同控制下的公司。因此該交易應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適用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待交易完成，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的財務報表專案皆將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合併在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首度受控於錦江國際當日已經發生。

13 重述

如附註3所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生由於併購IHR集團產生購買成本人民幣36,702,000元。該併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完成。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於二零一零年實施，該項已於二零零九年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資本化的購買成本，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時予以費用化，並對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訊對比期數據進行重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隨著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的舉行，上海地區的酒店行業從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度開始呈較為明顯的復甦態勢。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762,35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1.89%，本集團營業利潤約人民幣273,197,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28%，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約人民幣151,53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61,759,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18,129,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8.78%。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星級酒店和經濟型酒店收入增加，以及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收購了共同控制實體IHR集團後按比例合併了IHR集團50%的收入。扣除其他收入後的營業利潤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收入上升幅度較大。

業務擴展方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及籌建中的酒店共614家，客房數約9.7萬間，遍及中國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148個城鎮，本集團酒店客房規模繼續保持中國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推進集團內部重組。有關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的資產置換，置入權益和置出權益的產權交割手續已經完成，取得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出具的《產權交易憑證》。

本集團與具有豐富投資經驗的德爾合作，按50:50比例合資設立了HAC。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HAC與IHR集團訂立合併協議，以每股2.25美元的價格收購IHR集團全部權益，該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完成。完成後，IHR集團成為HAC的全資附屬企業而本公司透過HAC間接持有IHR集團的50%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與IHR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nterstate Europe S.A.R.L.就設立合資酒店管理公司訂立酒店管理合資協議。同日，本公司(i)與Thayer International Capital LLC(一家德爾控制的或有關聯的公司)就設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訂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ii)與德爾就計劃共同設立基金訂立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產業基金備忘錄；及(iii)與IHR集團及德爾就人才培訓訂立培訓計劃備忘錄。

報告期內，本集團屢獲業界殊榮。本集團再次榮獲由美國《HOTELS》中文版頒發的「2010中國年度酒店獎酒店管理集團10強」之榮譽，本集團附屬公司，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榮獲「中國酒店業公司治理典範」稱號。報告期內，「錦江之星」商標被國家工商

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認定為馳名商標；「錦江之星」品牌被TTG China旅遊大獎組委員會授予大中華地區最佳經濟型品牌酒店。

本集團積極把握世博機遇，旗下共有7家星級酒店被指定上海世博會國內貴賓接待定點賓館，12家星級酒店和26家錦江之星門店被指定為上海世博會參展者接待指定酒店。報告期內，本集團上海地區星級酒店平均客房收入較上年同期上升約55%，其中五、六月份平均客房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0%，報告期內本集團上海地區經濟型酒店平均客房收入約為人民幣2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8%，其中五、六月份平均客房收入為人民幣269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0%。

星級酒店

星級酒店業務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而上海為本集團的業務根基，約八成的自營星級酒店位於上海。報告期內，星級酒店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1,213,267,000元的收入，同比上升34.5%。

和平飯店的整體修繕工作已經完成，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恢復營業。恢復營業的和平飯店集歷史文化積澱和現代先進設備於一身，本集團將致力於將其打造為上海最豪華的星級酒店之一。

首家掛牌「商悅」品牌的新型商務酒店青年會賓館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開始試營業，改造後青年會賓館擁有142間客房，以及一個全日制餐廳，開業後市場反應良好，入住率快速攀升。

錦江飯店錦北樓客房、走廊、電梯廳改造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中旬完工。新錦江大酒店全部樓層的客房改造、40樓行政廊改造及大堂24小時餐廳改造均完工，大堂前台改造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底完工。改造後酒店客房的硬件設備有了明顯提高。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上海三和房地產有限公司（「上海三和」）簽署了股權轉讓協議，將本公司持有的成都錦和的30%股權，以約人民幣17,760,000元的價格轉讓給上海三和。最終出售價格將基於成都錦和30%股權的資產評估結果向收購方進一步協商。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最終出售價格尚未最終確定。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成都錦和任何股權。

本集團一貫重視節能工作，積極推進節能技術應用。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銀河賓館、虹橋賓館的外牆改造項目。結合本次改造，採用了具有保溫填充材料的鋁板，用新型隔音、隔熱的節能鋁合金窗代替了老式的單層玻璃，將使兩個酒店的整體建築能耗有明顯的下降。同時，本集團在地源熱泵節能技術項目初步成功的基礎上，在其他酒店因地制宜地推行空氣源技術改造項目的試點。本集團在部分下屬酒店試行了餘熱回收節能改造項目，此外還在部分酒店用增壓節能水泵技術對傳統的大功率水泵進行了節能改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及管理的星級酒店為109家，客房數3.3萬間，其中受錦江國際以外第三方委托管理的酒店達到77家。

在網絡營銷上，報告期內繼續推進錦江酒店中央預定系統(JREZ)建設，拓展中央預訂渠道，報告期內JREZ實現預訂約6.7萬房夜，預定量同比上升68%。當中來自國際酒店網絡銷售商(IDS)和全球分銷系統(GDS)客源佔63%。

經濟型酒店

經濟型酒店業務是本集團另一主要業務。經濟型酒店業務主要包括租賃經營錦江之星旅館、向第三方酒店擁有者授出錦江之星品牌加盟權及發展自有產權的經濟型旅館。

報告期內，經濟型酒店的營業額快速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737,810,000元的收入，同比增長37.3%，佔本集團營業額26.7%。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約為人民幣50,335,000元，同比增長38.4%。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新簽約發展了16家自營旅館和50家加盟旅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營運及籌建中的錦江之星旅館共有505家旅館(其中38家為百時品牌連鎖店)，客房數6.3萬間。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新開業的旅館為36家，其中自營店為11家，加盟店為25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營運中的錦江之星旅館為369家。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會員人數增加了16萬，會員總數達到99萬人，錦江之星交行聯名卡已發展到39萬張，企業客戶數量突破6,300家。同時，通過對新呼叫中心的投入使用和強化網上訂房促銷，有力地促進了預定功能的不斷增強，對全國連鎖店的營銷支持力度進一步加大，接待能力日益提升。

食品和餐廳

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錦江酒店股份投資的多家連鎖餐飲公司穩健發展。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上海肯德基門店總數已達260間，比二零零九年淨增14間，營業收入和利潤穩步增長，繼續保持在上海快餐行業的領先地位。「新亞大包」、上海「吉野家」及靜安麵包房之門店總數分別為56間、19間和65間，以「錦廬」為品牌的特色餐廳目前為2間，分別位於錦江飯店和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

海外酒店

本集團海外酒店業務主要為本集團持有50%股權的IHR集團。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IHR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管理合共232項酒店物業，並／或在這些物業擁有權益。這些物業分佈於美國36個州和哥倫比亞特區、俄羅斯、印度、墨西哥、比利時、加拿大、愛爾蘭及英格蘭，合共逾46,000間客房。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通過比例合併，IHR集團為本集團貢獻營業收入折合約人民幣699,788,000元，其中自有酒店運營收入折合約人民幣79,487,000元，酒店管理收入折合約人民幣51,271,000元，和其他管理物業收入折合約人民幣569,030,000元。IHR集團自有酒店物業平均房價為102美元，平均出租率為67.3%。IHR集團出租率同比上升，但平均房價同比下跌，平均客房收入同比基本持平。IHR集團其他管理物業收入包含IHR集團在管理酒店物業過程中按合同向酒店業主報銷的費用，大致包括相應酒店僱員薪金及福利及其他相關成本。該報銷的費用分別記錄為收入和銷售成本，不影響營業利潤。

財務信息概覽

營業額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財務信息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星級酒店	1,213.3	43.9%	902.2	59.4%
經濟型酒店	737.8	26.7%	537.4	35.4%
食品和餐廳	95.3	3.5%	64.8	4.3%
其他境內業務	16.2	0.6%	14.3	0.9%
海外酒店	699.8	25.3%	—	—
總計	<u>2,762.4</u>	<u>100.0%</u>	<u>1,518.7</u>	<u>100.0%</u>

星級酒店

下表列載報告期內和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星級酒店分部及各分類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 房間出租收入	623.2	51.3%	414.5	46.0%
— 餐飲銷售	393.9	32.4%	317.6	35.2%
— 提供配套服務	60.3	5.0%	48.7	5.4%
— 出租收入	77.4	6.4%	73.9	8.2%
— 酒店供應品銷售	28.6	2.4%	22.0	2.4%
— 星級酒店管理	29.8	2.5%	25.6	2.8%
總計	<u>1,213.3</u>	<u>100.0%</u>	<u>902.2</u>	<u>100.0%</u>

房間出租收入

房間出租收入主要取決於本集團酒店的可供出租客房、入住率及平均每天房價。報告期內，星級酒店房間出租收入約為人民幣623,15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提升，增幅為50.4%，主要是由於上海世博會召開，酒店平均入住率和平均房價同比均大幅度提升，根據上海市旅遊局公佈信息，報告期內上海地區接待入境旅遊者人數同比增加33.1%。根據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官方網站公佈的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世博園區入園參觀人次已達到2,113萬。

餐飲銷售

本集團的酒店內餐飲銷售來自備辦婚宴及會議服務、客房送餐服務、以及來自酒店內餐廳及酒吧的其他銷售額。能源價格、勞動成本及原材料價格上調，導致餐飲單價和宴會價格亦有所提高，同時酒店入住率上升，使星級酒店餐飲收入也有所上升，為約人民幣393,86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4.0%。

提供配套服務

提供配套服務的收入主要來自禮品零售店、娛樂、洗衣服務、及其他賓客服務。報告期內，提供配套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60,334,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1,629,000元，增幅約為23.9%。

出租收入

報告期內，出租收入主要來自出租本集團的酒店商舖，以供零售、展覽及其他用途。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562,000元，增幅約為4.8%。

酒店供應品銷售

報告期內，來自客用品及酒店物品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621,000元，增幅約為30.1%，增加主要為星級酒店業務量增加所致。

星級酒店管理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星級酒店管理分部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9,838,000元，增幅約為16.4%，主要為來自向非集團擁有的星級酒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隨著經濟的復甦，管理酒店經營業績穩步提升。同時，本報告期內新增了部分管理酒店，使管理費收入有所增加。

經濟型酒店

報告期內，經濟型酒店的營業額是約人民幣737,810,000元，同比增加約人民幣200,431,000元，增幅約37.3%，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新開的11間經濟型酒店及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新開10間經濟型酒店增加了可供出租之客房數目；及授出品牌使用權，提供技術及管理服務而向加盟方收取的首次加盟費及持續加盟費增加。報告期內，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為約人民幣50,335,000元，同比增長38.4%。

食品和餐廳營運與其他

食品和餐廳營運與其他主要收入來自新亞大家樂、錦廬餐廳及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報告期內，食品和餐廳營運分部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95,288,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0,533,000元，增幅約為47.2%。食品和餐飲收入以往主要來自快餐連鎖經營和月餅生產業務，即新亞大家樂、高級餐廳錦廬餐廳以及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報告期內增加主要是上海世博會召開帶來大量遊客，帶動連鎖餐飲的銷售額上升，以及新亞大家樂去年3月起才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所致。

此外，本集團還從事其他業務，包括錦江國際財務提供本集團內財務服務，以及培訓學校。報告期內實現收入人民幣16,205,000元，同比增幅約為12.9%。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人民幣2,108,370,000元，同比增幅約81.2%，主要是由於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銷售成本約人民幣621,492,000元，以及星級酒店、經濟型酒店出租率上升導致能源、物料消耗也相應增加。新增西安西京國際飯店、商務酒店青年會賓館重新開業以及經濟型酒店業務拓展和連鎖店增加也使銷售成本增加。比例合併後，銷售成本來自IHR集團比例合併後的部分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成本折合約人民幣569,030,000元，該金額同其他管理物業收入相同，不影響營業利潤。

毛利

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為約人民幣653,988,000元，和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增加約人民幣299,014,000元，或約84.2%。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21,658,000元，同比減少54.48%，主要是去年同期本集團出售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利得約人民幣75,619,000元、以及錦江酒店股份出售上海中亞飯店45%的股權利得約人民幣69,476,000元和出售上海肯德基7%的股權利得約人民幣62,932,000元，而報告期內無此類利得；同時報告期內收到長江證券紅利約為人民幣52,331,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0,064,000元)。其他收入還包括從蘇州、無錫以及杭州肯德基收取的股息收入，報告期內約為人民幣37,114,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36,025,000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勞動成本、旅行社佣金以及廣告宣傳費用。報告期內，此費用約為人民幣103,766,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74,683,000元)，同比增幅約38.9%。其中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銷售及營銷費用約人民幣10,393,000元。此外，旅行社佣金及勞動成本亦有所增加。

管理費用

報告期內，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382,098,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280,255,000元)，同比增幅約36.3%，主要是由於自收購IHR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管理費用約人民幣54,492,000元，以及新增西安西京國際飯店、商務酒店青年會賓館重新開業、和平飯店籌備期間開辦費用和經濟型酒店業務拓展和連鎖店增加也導致管理費用的增加。

其他費用

報告期內，其他費用主要包含銀行收費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約為人民幣16,585,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0,256,000元)，同比增加約61.7%。主要是由於酒店經營業績上升，信用卡佣金增加，致使銀行手續費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報告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9,415,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9,049,000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106.91%。主要是由於從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起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導致融資成本上升約人民幣15,620,000元，及本公司新增融資成本約人民幣8,865,000元。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業績

聯營公司經營業績主要包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上海肯德基」)以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揚子江」)。報告期內，應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業績約為人民幣40,085,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31,194,000元)。其增加主要是本期分享上海揚子江及上海肯德基經營業績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163,000元與人民幣1,657,000元。

稅項

報告期內實際稅率為約18.19%(二零零九年同期：約19.42%)。

淨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股東應佔報告期內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18,129,000元(二零零九年同期：約人民幣108,593,000元)，同期增加約人民幣9,536,000元，或約8.78%。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中國地區企業帳面淨值約人民幣26,355,000元的租入設備作為本集團賬面價值人民幣27,035,000元的融資租賃負債的押記品；本集團海外地區企業帳面淨值約美元173,407,000的各類資產作為約美元102,749,000銀行借款的押記品。

負債率

負債率(即總借款除以總資產)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4%上升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6.0%。

企業負債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中國地區企業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總額為美元18,960,000，折合人民幣128,755,000元，該筆貸款為擔保借款；向關聯方錦江國際委托貸款總金額為人民幣901,563,000元；節能項目融資租賃負債為人民幣27,035,000元。

本集團海外地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貸款總額為美元142,349,000，折合人民幣966,677,000元，其中：信用借款美元39,600,000，折合人民幣268,920,000元，擔保借款美元102,749,000，折合人民幣697,757,000元。

本集團已履行其餘借款協議項下之所有契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償還借款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之借款之到期日償還期					總額
	一年內	第二年	第三年至 第五年	五年後		
借款						
企業銀行貸款(美元)	491,219	364,369	239,844	—	1,095,432	
向錦江國際借款	—	—	901,563*	—	901,563	
融資租賃負債	<u>1,435</u>	<u>1,519</u>	<u>5,206</u>	<u>18,875</u>	<u>27,035</u>	
總額	<u>492,654</u>	<u>365,888</u>	<u>1,146,613</u>	<u>18,875</u>	<u>2,024,030</u>	

註*：此項借款為固定利率借款，利率為4.62%。除此以外，其他借款均為浮動利率。

資金管理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395,864,000元及人民幣1,460,381,000元，現金流較為充沛。

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附屬公司錦江國際財務是本集團內部非銀行金融機構，為了充分集中現有的資金資源，提高資金使用效益，本公司附屬及聯營企業經營資金和富餘資金盡可能存入錦江國際財務，其資金短缺融通也盡可能優先向錦江國際財務借貸，從而減少本集團外部銀行借款利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也未進行任何對沖。隨著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本公司將會積極考慮利用相應的金融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和貨幣匯率風險。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中航地產(000043.SZ)13,148,849股，以及本集團控股的錦江酒店股份持有的長江證券(000783.SZ)130,828,701股和交通銀行(601328.SH)921,610股等。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不包含新增海外酒店)共有僱員約21,100人，比較同期增加約8.2%。報告期內僱員福利費用(不包含新增海外酒店)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93,481,000元或18.2%。此外，自收購IHR集團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IHR集團納入合併報表範圍新增海外營運僱員福利費用為約人民幣64,235,000元。現有僱員的僱員福利費用包括基本工資、酌定獎金和社保供款。目前，本集團尚未設有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按照員工的資歷、經驗和貢獻釐定員工薪酬。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本集團實施多樣化的策略以支持長期發展，分別為：酒店資產戰略重置、經濟型酒店擴張、經典酒店升級、品牌加強戰略、加強酒店管理標準以及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通過與錦江酒店股份的資產置換，進一步明晰了本集團以星級酒店為重心的業務架構，並為未來的業務發展提供多方面的支持。

自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團高星級酒店業務呈逐步復甦態勢，出租率同比明顯上升。尤其是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開幕後，各類酒店平均客房收入同比均有較為明顯的增長。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的持續進行，將會吸引越來越多的關注，本集團將精心準備，用心服務，在成功、精彩、難忘的上海世博會中展示自身良好的品牌形象。並緊抓世博商機，努力實現本集團世博效益最大化。

本集團為中國主要的酒店投資者暨酒店管理者，受惠於擁有與管理酒店的優勢，既能加強對酒店行使控制權，更能夠物業實現潛在的資產增值遠景。本集團將重新調度資金，藉此為本集團建立更好的酒店佈局，重整酒店網絡等，從而提高未來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致力發揮國際併購效應，立足當前，佈局長遠，借鑒國際合作夥伴的專業經驗，加快提升本集團管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提升本集團在國際酒店市場的品牌影響力。

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報告期內集團重組效應，整合業務架構，完善營運體系，解決由於歷史原因形成的同業競爭和關連交易等問題，降低稅賦負擔。整合並建立精簡、高效的上市公司管理架構，完善公司治理結構，降低管理成本，進一步提升產業核心競爭力和公司形像。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與本公司控股股東錦江國際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擬收購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的股權。本次收購的現金代價將以本公司自有及自籌資金支付。若本次收購獲得成功，本公司將成為該兩家公司的控股股東，有利於本公司構建旗艦上市平台，有利於延伸酒店旅遊產業鏈，發揮協同效應，拓展新的商業模式。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信息、金融、採購、營銷、人力資源和管理制度六大平台，推進商業模式、酒店佈局網絡、資源配置方式、制度機制、管理、文化六項創新；提升錦江酒店在品牌、網絡、人力資源和管理系統等各方面的核心競爭力，努力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中國酒店營運管理行業的領先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報告期內中期股息。董事會並不預期任何股東會同意放棄未來股息。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夏大慰先生(主席)、孫大建先生及楊孟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會議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舉行，審議內容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與報告期內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內之中期報告並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

董事及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各董事及監事獲委任時均獲發一份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

董事會欣然確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任何時候皆遵守常規守則內適用的守則條文。

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jinjianghotels.com.cn>) 登載報告期內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

定義與專業辭彙

「置入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亞大酒店、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飯店、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及溫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
「置入權益」	錦江酒店股份所持或擁有分公司新亞大酒店的全部資產負債、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飯店的全部資產負債、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的100%權益、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99%股權、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的66.67%股權、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的65%股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的50%股權、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的50%股權、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的50%股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的40%股權及溫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的15%股權
「平均每天房價」	房間出租收入除以已佔用客房
「可供出租客房」	減去酒店內部長期佔用房後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客房數量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經濟型酒店」	本集團持有重大酒店權益並由錦江之星管理，或由錦江之星批出加盟權的第三方所擁有的經濟型酒店，大部分以 錦江之星 和  商標經營
「商務酒店」	由本集團制訂的準則已經或預計會取得三星或二星評級的酒店，由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或歸第三方擁有而交由本集團管理(不含歸入本集團經典酒店一類的錦江金門大酒店、新亞大酒店和新城飯店，以及其他由錦江之星管理的三星級和二星級酒店)
「本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置出公司」	錦江之星、旅館投資及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

「置出權益」	本公司所持錦江之星的71.225%股權、旅館投資的80%股權及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的99%股權
「加盟者」	已與本集團訂立加盟權協議以獲得許可使用錦江商標或錦江之星商標的第三方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需，就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本公司成立時，併入本公司並由本公司經營的實體或業務
「HAC」	Hotel Acquisition Company, LLC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的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內持有的股權
「旅館投資」	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
「IHR集團」	Interstate Hotels & Resorts, Inc.
「錦江酒店股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錦江之星」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	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財務」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經典酒店」	錦江飯店、和平飯店、國際飯店、新城飯店、新亞大酒店以及錦江金門大酒店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豪華酒店」	由本集團制訂的準則，已經或預計會取得五星或四星評級的酒店，由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或歸第三方擁有而交由本集團管理(不含歸入經典酒店一類的錦江飯店、和平飯店和國際飯店)
「入住率」	某一特定期間的已佔用客房除以可供出租客房
「內部長期佔用房」	六個月以上期間不能出租的客房
「招股章程」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平均客房收入」	每間可供出租客房的房間出租收入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	中國國家旅遊局出版的《旅遊飯店星級的劃分與評定》
「星級」	中國國家旅遊局根據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給予一家酒店的星級，星級酒店則指獲得上述星級評級的酒店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重大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的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內持有的股權
「監事」	本公司監事
「德爾」	Thayer Lodging Group, Inc.
「客房總量」	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酒店客房數量
「美元」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